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凤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增加，未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大华信安”）旗下产品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463,500股，达到公司总股本的5%。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深圳大华信安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达到5%，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核心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尊享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雪球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新美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八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均为同一管理人深圳大华信安管理的产品。上述主体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5,463,500股，达到公司总股本的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企业名称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875341C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06-26
经营期限	2015-06-26 至 无固定期限
出资额	52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瀚泰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深南大道2003号华嵘大厦2003室
经营范围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2,334,800	2.16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946,700	0.88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核心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448,800	0.42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367,800	0.34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尊享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351,700	0.33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208,000	0.19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雪球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98,000	0.18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新美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59,400	0.15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51,100	0.14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八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34,000	0.12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95,000	0.09
深圳大华信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68,200	0.06
合计		0	0	5,463,500	5.06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 发生变更；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大华信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463,500股，成为拥有公司5%股份权益的主体。

3、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1331 证券简称：恩威医药 公告编号：2023-054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河南信心药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河南信心药业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或“《重整计划草案》”）经债权人会议审议，税收债权组、职工债权组、普通债权组表决通过，出资人组表决未通过。

2、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河南信心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心药业”）重整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风险提示：《重整计划》（草案）能否获得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二七区法院”）裁定批准及《重整计划》（草案）后续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重整投资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投资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与公司预期的经营情况存在差异。

一、相关进展情况

2023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河南信心药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重整投资人与信心药业管理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本次重整投资金额为10,648.07万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本次重整方案相关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参与河南信心药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023年10月27日，信心药业管理人发布《关于重整计划草案表决结果的公告》，《重整计划》（草案）经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主要内容如下：

1、职工债权组

职工债权组296家，职工债权额（不包含企业应承担的社保部分及全部社保滞纳金）为：18,936,938.72元（计算至2023年7月31日），实际参会277家，出席人数占比：93.58%。职工债权组出席的277家中，表决赞成的271家，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比例为：97.83%，代表债权额17,743,020.91元，占该组债权总额的比例为：93.69%；反对0家；未投票6家，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比例为：2.17%，代表债权额445,277.93元，占该组债权总额的比例为：2.35%。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八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该组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

2、税收债权组

税收债权组1家，代表债权额为：4,183,846.49元，实际参会1家，出席人数占比：100%。税收债权组出席1家，表决意见为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比例为：100%，代表债权额4,183,846.49元，占该组债权总额的比例为：100%。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八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该组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

3、普通债权组

普通债权组125家，代表的债权额为：634,294,051.50元（包含已裁定确认以及初审确认的普通债权和劣后债权、管理人暂缓确认债权）；实际参会110家，出席人数占比88.00%。普通债权组出席的110家中，表决赞成的95家，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比例为：86.36%，其所代表的债权额558,317,707.34元，占该组债权总额的比例为：88.02%；反对13家，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比例为：11.82%，其所代表的债权额74,663,504.78元，占该组债权总额的比例为：11.77%；未投票2家，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比例为：1.82%，其所代表的债权额为818,021.00元，占该组债权总额的比例为：0.13%。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八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该组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

4、出资人组

出资人组共1家，出资额为：50,000,000.00元，实际参会1家，人数占比为100%。出资人组出席1家，表决意见为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出资人比例为：100%，其所代表的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为：100%。

该组表决未通过《重整计划草案》。

二、后续重整流程

信心药业或管理人将根据《破产法》第八十七条相关规定申请法院批准重整计划草案。人民法院收到申请之日起30 日内，经审查认为重整计划草案符合《破产法》第八十七条规定的，裁定批准并终止重整程序，信心药业执行重整计划。管理人按协议约定办理信心药业股权变更登记，移交财产和营业事务等，管理人负责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

三、对公司的影响

信心药业具备丰富的中药品种储备，与公司具有很强的协同性、互补性。此次投资信心药业，符合公司“一核两翼”的发展战略方向。如重整成功，将有利于资源导入，充分发挥渠道、客户资源、生产管理优势，快速完成产品管线、产能扩充，实现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

公司将根据后续参与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四、风险提示

1、《重整计划》（草案）能否获得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重整投资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投资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与公司预期的经营情况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3-065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和青岛鹰诺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苗投资”）、青岛鹰诺投资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诺投资”）分别出具的《关于减持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华苗投资、鹰诺投资减持计划已期满。华苗投资于2023年5月17日至2023年9月12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累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883,200股，合计持股比例由17.5858%减少至16.6040%，权益变动比例为0.9818%；鹰诺投资于2023年6月26日至2023年7月12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99,934股，合计持股比例由9.1186%减少至8.1026%，权益变动比例为1.0160%。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及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华苗投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0,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4345%；鹰诺投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6,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4607%。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2023年4月4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即2023年4月27日至2023年10月27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2023年4月4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即2023年4月11日至2023年10月11日）。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4日、2023年7月5日、2023年7月11日和2023年7月27日披露《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公司近日收到华苗投资、鹰诺投资分别出具的《关于减持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具体股份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1	华苗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3/5/17至2023/9/12	18.77	3,883,200	0.9433
2	鹰诺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3/6/26至2023/7/12	18.68	4,099,934	0.9956

注：1、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2、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90.22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3年7月7日完成登记上市，公司总股本由410,762,170股增加至411,664,370股。减持比例按照本次累计减持股数占当前总股本计算；

3、本次权益变动数值如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华苗投资、鹰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1	华苗投资	无条件限售股份	72,235,938	17.5858	68,352,738	16.6040
2	鹰诺投资	无条件限售股份	37,455,602	9.1186	33,355,668	8.1026

注：1、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2、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90.22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3年7月7日完成登记上市，公司总股本由410,762,170股增加至411,664,370股。减持后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按照当前总股本计算；

3、本次权益变动数值如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华苗投资、鹰诺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华苗投资、鹰诺投资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变动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计划一致，实际减持数量在计划减持数量范围内，上述股东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二、备查文件

1、华苗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

2、鹰诺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3-048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的比例由5.798061%变动为4.999997%；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于近日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送达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MA01E29U2J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能源东路1号院1号楼4层1单元401-3
认缴资本	306,666.6666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6年06月12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盖医疗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08-13
主要股东	见下表

主要股东：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华盖医疗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0116%	普通合伙人
2	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有限合伙）	13.0435%	有限合伙人
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7826%	有限合伙人
4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304%	有限合伙人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碧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65%	有限合伙人
6	北海觅总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571%	有限合伙人
7	宁波影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707%	有限合伙人
8	北京昌平中小微企业双创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6304%	有限合伙人
9	宁波坤元道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3261%	有限合伙人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琨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7785%	有限合伙人
11	东营元一元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43%	有限合伙人
12	唐盈元盛（宁波）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6522%	有限合伙人
13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0.9783%	有限合伙人
14	厦门市金创集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6522%	有限合伙人
15	珠海恒天嘉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304%	有限合伙人
16	珠海斐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5821%	有限合伙人
17	珠海汇烁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951%	有限合伙人
18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087%	有限合伙人
19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1.6304%	有限合伙人
20	宁波瀛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35%	有限合伙人
21	宁波皓斐聿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28%	有限合伙人
22	杭州裕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96%	有限合伙人
23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3.2609%	有限合伙人
24	天津华盖海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609%	有限合伙人
25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304%	有限合伙人
26	共青城子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609%	有限合伙人
27	珠海清科和清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9783%	有限合伙人
28	宁波清科嘉豪和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6522%	有限合伙人
29	宁波博檬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8152%	有限合伙人
30	上海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8152%	有限合伙人
31	安徽建安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6304%	有限合伙人
32	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7826%	有限合伙人
33	中金启融（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217%	有限合伙人
34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7826%	有限合伙人
35	北京市大兴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4.8913%	有限合伙人
36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30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0%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主要负责人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许小林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北京市西城区新华里16号院9号楼2单元301号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3年10月2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变动比例为-0.798065%，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股份性质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宗交易	2023/10/2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229,000	-0.79806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盟科药业32,760,483股，占盟科药业已发行股本总数的4.999997%，持股比例已减至公司股份总数的5%以下。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37,989,483	5.798061	32,760,483	4.999997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7,989,483	5.798061	32,760,483	4.999997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涉及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盟科药业

股票代码：6883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名称：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通讯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能源东路1号院1号楼4层1单元401-3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能源东路1号院1号楼4层1单元401-3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变动至5%以下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3年10月2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其他附加生效条件。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盟科药业/上市公司	指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由5.798061%变动至4.999997%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1）名称：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注册地：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能源东路1号院1号楼4层1单元401-3

（3）执行事务合伙人：华盖医疗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许小林）

（4）注册资本：306,666.6666万元人民币

（5）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他机构核发的注册号码及代码：91110114MA01E29U2J

（6）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7）主要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6年06月12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经营期限：2018-08-13至2026-08-12

（9）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华盖医疗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102.201011	1.0116%	普通合伙人
2	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有限合伙）	40,000	13.0435%	有限合伙人
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9.7826%	有限合伙人
4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6304%	有限合伙人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碧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1.9565%	有限合伙人
6	北海觅总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455	2.7571%	有限合伙人
7	宁波影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30	1.7707%	有限合伙人
8	北京昌平中小微企业双创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5,000	1.6304%	有限合伙人
9	宁波坤元道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3261%	有限合伙人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琨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87.5	0.7785%	有限合伙人
11	东营元一元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	1.3043%	有限合伙人
12	唐盈元盛（宁波）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6522%	有限合伙人
13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000	0.9783%	有限合伙人
14	厦门市金创集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6522%	有限合伙人
15	珠海恒天嘉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	1.6304%	有限合伙人
16	珠海斐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85	0.5821%	有限合伙人
17	珠海汇烁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665	1.1951%	有限合伙人
18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000	2.6087%	有限合伙人
19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5,000	1.6304%	有限合伙人
20	宁波瀛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33.388493	1.5435%	有限合伙人
21	宁波皓斐聿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08.577096	1.5028%	有限合伙人
22	杭州裕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0	2.1196%	有限合伙人
23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3.2609%	有限合伙人
24	天津华盖海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3.2609%	有限合伙人
25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6304%	有限合伙人
26	共青城子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3.2609%	有限合伙人
27	珠海清科和清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0.9783%	有限合伙人
28	宁波清科嘉豪和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6522%	有限合伙人
29	宁波博檬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0.8152%	有限合伙人
30	上海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0.8152%	有限合伙人
31	安徽建安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000	1.6304%	有限合伙人
32	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	9.7826%	有限合伙人
33	中金启融（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6.5217%	有限合伙人
34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000	9.7826%	有限合伙人
35	北京市大兴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5,000	4.8913%	有限合伙人
36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630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6,666.6666	100.0000%	——

（10）通讯方式：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能源东路1号院1号楼4层1单元401-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许小林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北京市西城区新华里16号院9号楼2单元301号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继续处置或增加其拥有盟科药业股份的可能，并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7,989,48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79806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32,760,48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999997%。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完成本次权益变动。

2023年10月2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减少5,229,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798065%，交易方式为大宗交易。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37,989,483	5.798061	32,760,483	4.999997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7,989,483	5.798061	32,760,483	4.99999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除上述所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盟科药业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3年10月26日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案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投资者也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1幢1-4层101、2幢
股票简称	盟科药业	股票代码	6883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能源东路1号院1号楼4层1单元401-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赠与□ 其他√（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37,989,483股 持股比例：5.79806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变动数量：5,229,000股 变动比例：0.798065% 变动后持股数量：32,760,483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999997%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3年10月25日 方式：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除本次权益变动外，自2023年10月25日之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许小林

签署日期：2023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3-049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7日(星期二) 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31日(星期二) 至11月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88373@micurxch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7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7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7日 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ZHENGYU YUAN（袁征宇）

董事、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盟科美国总裁：李峙乐

高级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王星海

董事、副总经理兼首席临床官：袁红

副总经理、商业化营销负责人：赵东明

独立董事：黄寒梅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1月7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31日(星期二) 至11月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88373@micurxchin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1-50900550-8030

邮箱：688373@micurx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3-057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张宗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17,003股，占减持前公司总股本的0.94%；股东上海美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美斓企业”）持有公司股份379,994股，占减持前公司总股本的0.44%；股东上海美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美劭企业”）持有公司股份264,491股，占减持前公司总股本的0.30%。三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61,488股，占减持前公司总股本的1.68%。

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张宗保的股份已于2022年11月7日起解禁上市流通，美劭企业、美斓企业的股份已于2020年11月5日起解禁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3年4月3日，公司披露了《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股东张宗保、美劭企业、美斓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所持公司股票548,873股，即不超过减持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0.63%。竞价交易减持期间为自2023年4月26日至2023年10月25日，大宗交易减持期间为2023年4月7日至2023年10月6日。

近日公司收到张宗保、美劭企业、美斓企业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10月25日，张宗保减持数量为263,000股，占减持时公司总股本的0.30%；美劭企业减持数量为182,453股，占减持时公司总股本的0.15%；美斓企业减持数量为134,000股，占减持时公司总股本的0.15%，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区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宗保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17,003	0.94%	IPO前取得：583,574股 其他方式取得：233,429股
上海美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79,994	0.44%	IPO前取得：271,424股 其他方式取得：108,570股
上海美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64,491	0.30%	IPO前取得：188,922股 其他方式取得：75,569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陈金章	13,611,623	15.64%	1、陈金章与CHUN-LIN CHEN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两人为一致行动人，MEDICILON INCORPORATED为CHUN-LIN CHEN持股100%的公司；2、陈春来、陈春魁为CHUN-LIN CHEN之兄弟；3、王国林为CHUN-LIN CHEN、陈春来、陈春魁之兄弟姐妹的配偶；4、张宗保为陈金章之兄弟姐妹的配偶；5、美嘉企业、美斓企业、美劭企业、美甫投资由上海泽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普通合伙人，王国林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CHEN CHUN-LIN	2,870,493	3.30%	
	MEDICILON INCORPORATED	2,529,173	2.91%	
	陈春来	6,940,657	7.98%	
	王国林	3,996,436	4.59%	
	上海美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3,960	1.40%	
	上海美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994	0.44%	
	上海美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491	0.30%	
	上海美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887	0.16%	
	张宗保	817,003	0.94%	
	陈春魁	1,380	0.00%	
	合计	32,763,097	37.66%	—

注：“持股数量（股）”、“持股比例”按减持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数87,016,704股计算填列。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张宗保	263,000	0.30%	2023/4/7～2023/10/25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13.32－141.40	32,215,885.21	已完成	775,604	0.58%
上海美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000	0.15%	2023/4/7～2023/10/25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27.04－143.68	17,486,977.76	已完成	344,392	0.26%
上海美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453	0.15%	2023/4/26～2023/10/25	集中竞价交易	84.03－95.80	16,695,564.91	未完成：30,169股	187,834	0.14%

注1：“减持数量（股）”按实际减持股份数量填列；“减持比例”按减持时减持的股份数量占当时公司的总股本计算填列。

注2：在减持计划期间，公司于2023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的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由87,016,704股增加至121,823,386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证券变更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21,823,386股变更为134,513,741股。“当前持股数量（股）”、“当前持股比例”为按照最新的总股本计算填列。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5151 证券简称：西上海 公告编号：2023-051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券商理财产品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3年1月14日，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ESG股债联动策略指数看涨6月期第1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2023年10月27日，公司已赎回该到期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实际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498,630.00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0月21日核发《关于核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9号），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777.42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980.7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796.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账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9日出具“众会字（2020）0910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12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上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乘用车立体智能分拨中心（立体库）扩建项目”变更为“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	32,400.00	32,400.00

（四）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受托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	券商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74天期第2号
产品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74天
产品起息日	2023年10月30日
产品到期日	2024年1月11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2.24%
预计收益金额	-
结构化安排	无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券商理财产品，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

（五）现金管理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74天。

三、审议程序

2023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以及损益情况。

公司资产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29,045,943.65	1,987,738,801.93
负债总额	599,828,876.43	613,009,675.65
资产净额	1,352,736,887.60	1,287,741,762.13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59,587.34	230,689,672.40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35.18%。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1.68	0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295.89	0
3	银行通知存款	2,000	0	-	2,000
4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5,000	48.08	0
5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3,000	16.29	0
6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97.68	0
7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31.98	0
8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3,000	33.60	0
9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5,000	49.86	0
10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	0	-	20,000
11	券商理财产品	2,500	0	-	2,500
12	券商理财产品	7,500	0	-	7,500
13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0	-	3,000
14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0	-	5,000
合计		87,000	47,000	575.06	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53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积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98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4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0	
总现金管理额度				40,000	

特此公告。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